

# 《归途》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归途》

13位ISBN编号：9789867270917

10位ISBN编号：9867270916

出版时间：2005-10-05

出版社：威向

作者：蓝淋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归途》

## 内容概要

巷子口那个算命的瞎子对我说，“你情路注定坎坷，一辈子要和男人纠缠不清，而且不得善终。”我把喝剩的汽水塞在他手里，拍拍屁股走了。

“喂，你还没给钱哪！”瞎子远远地还在后面狂吼。

有没弄错，连老子是男是女都没算出来也敢要钱？不掀你摊子那是老子我日行一善。

我现在坐在火车站里，脸肿得像猪头，衣衫不整、双手空空，想起算命瞎子的话，后悔当初不该用喝剩的汽水打发他，而应该多给他点钱才是，可惜我在今天之前一直是个傻瓜，始终和男人纠缠在一起，却未醒悟自己不会有什么好下场.....

归途 LONG WAY HOME

谨以此文献给我生命中所有离去和停留的人

喜欢的一位诗人说：“有一个故事，也只有一个故事值得我们细细讲述。”对我而言，正是如此。



1、翻翻豆瓣發現我已經兩年沒寫過書評了。今天和朋友聊天的時候討論到耽美，認真想想三年前我也是小腐過也天天YY各種養眼CP。而在我腐的日子里我則是一個不折不扣的藍大控，看過藍大的所有書並不厭其煩的一遍一遍反復讀以得到自high的效果。平心而論，藍大所有書里我覺得代表了最高水平的其實是遲愛，但雙程對我以及身邊的很多朋友來說是個里程碑一般的存在。小辰和boss兩個人從十四歲互相糾纏折磨到五十多歲且依然有著不死不休的架勢。小辰聰明穩重又溫和，陸Boss作為一枚不折不扣的高帥富且有著集濫交和死吊在一棵樹上的分裂人格。很顯然，陸Boss愛小辰愛到死，哪怕小辰拿刀在他脖子上，他也會安慰小辰說“沒關係很快就好”，小辰想要的一切不管他有沒有都會拼了命想要去給他。不管多少人說這本書劇情假可我還是一直相信我在這本書里找到了真愛的感覺，雖然我也知道自己或許一輩子都碰不到一個像陸風一樣的人像愛小辰一樣愛我，但至少看的時候可以自我安慰說“其實還是有這樣的感情阿”。一晃這本書已經過去7年了。時隔兩年後，昨天晚上通宵再次重溫，我已經忘記了這是我看的第三十幾遍還是第四十幾遍，以至於好多經典片段我都可以背下來。比仇恨更深的，又是什麼呢？真的是什麼都聽不見了。恍然想起那個時候，還是少年的他抱著我，說：“我們會永遠在一起對不對？”我是那麼，那麼用力地，拼命地點頭。那時候的我們，多麼傻啊。對於人類漫長得乏味的生命來說，和一個人的相遇到離別，只不過是個細小的瞬間。到頭來，回過去，什麼也沒有發生過。我忽然想起歸途的最後片段然後差點矯情的紅了眼圈哪怕身邊的姑娘發微信笑說“作為一個高貴冷豔的日飯因為耽美小說哭的一塌糊塗是件很龜毛的事情喔”。喂，是你們兩個讓我相信愛情的喔。我親愛的小辰和陸BOSS。哪怕是假的，我也寧可相信你們會永遠在一起。

2、晚上一下子啃下了《雙程》系列的六本書加上兩個番外。看完整個系列的書之後不得不說我還是喜歡《歸途》，至少這時候兩個少年都是這麼直白坦率，該罵罵，該哭哭，該表白就表白。藍大的文中，對於成為同性戀的契機貌似都抱有這樣一個態度“在你之前，我不喜歡男的，但是，XXX，我就是喜歡你”。扒一扒文章的年代，2004年，當時耽美文學還沒有現在這麼流行，一直在想為什麼藍大一開始寫BL，文風就這麼成熟，到底是哪里來的靈感，還有那些有點小黃暴的鏡頭到底又是哪里來的呢。。。不得不懷疑藍大那時候是不是經常看日本的耽美漫畫（我是先開始看耽美漫畫才開始看耽美文的，看藍大的文很有那種把耽漫文字化的感覺，一個個小四方格子被文字滿滿的填上）從中找靈感的。當然也我只是YY了。。。現在2016耽美文化貌似已經大不相同了，雖然很多視頻網都會上一段時間就刪，但是耽美的廣播劇，影視（要出來的《不可抗力》，《雙程》的大電影，還有已經出來的《逆襲》之類的），動漫動畫（不得不提2011年出來的《世初》，《純曼》還是耽美圈掀起一大陣風波的）還是層出不窮。感慨一下，藍大的文我覺得在那時完全就是創舉，就算現在來看也完全不覺得有落後於時代的感覺，幽默輕鬆的文風還是能讓人看時心情愉悅。再扒一扒人物的視角，一到四部都是從程亦辰的第一人稱視角來描寫的，他的高中生活以及他心中的陸風，有一種他們雖然相處了兩年，但這兩年却是他們互相都不可以也不可能忘記的記憶。回顧過來，特別喜歡這時候的程亦辰，完全一個小毛孩，喜歡就是喜歡，哪里管的了這麼多，對陸風也是，因為稚嫩，也因為初戀，從來沒有患得患失的感覺，也沒有後來的這種害怕（不管是害怕失去還是害怕地位不平等之類的）。他有點小淘氣，嘴巴也被陸風帶壞了，髒話連篇，但這個時候他確實最自信的，他相信陸風對他的愛，相信自己在陸風心中的地位，也相信他們之間的愛情，所以他展現最真實的自我，為了愛情不顧一切。後來的程亦辰讓人覺得不能理解，為什麼能一下變得這麼多，我相信對於一個同性戀來說，出軌是最難的吧，這是要在父母親人和自己的愛人之間做出抉擇的時候，那時候小小的程亦辰是多麼的決絕，宣布自己喜歡陸風的事情，宣布自己是同性戀，一點也不會退讓。後來看到程亦辰因為母親還有弟弟離開陸風的時候真的對他挺失望的，小時候的勇敢與自信在他身上已經消失殆盡，喜歡了這麼久的人也因為自己的軟弱而說放棄就放棄。為什麼他一直清楚自己喜歡誰，却一直不肯相信那人的喜歡。其實只是想把心裏面的碎碎念說出來而已。。。

3、看耽美已經有一段時間了，但凡推文的貼里總能看到雙程，一直很想看一本書，然後看到的是雙城，當然，雙城也很好看。我想雙程虐到的是時間吧，文還沒有看完，已經過去了一個五年外加一個二十年，我從來都堅信時間會帶走一切，包括深入骨髓的愛戀。但堅信之餘卻希望有人可以超越時間。你永遠也不可能知道十年二十年後的自己是個什麼樣子，所以看到二十年後的兩個人還可以遇見，還可以互相傷害，心裏最柔軟的地方就被碰觸了。這大概也是一種幸福吧還沒有看完小說，

## 《归途》

只是希望他们可以在一起，已经伤害了那么多人已经受了那么多伤，如果还不能换来相守……

4、六年前，TXT文档，放在电脑的右边，就这么盯了一个晚上，于是。。。一入耽美深似海。。。作为耽美的第一本书，必须力顶支持~！

5、这部书，当时看的时候那个感动啊。现在想起来，那份感动还是很深很沉醉。BL的世界一入深似海啊！

6、往日是谁，领悟心中疲惫文\_谢长留谁还能记起，这段旷日已久的光阴，梦随时迁，消失在昨日烟氲里。真的不想再记起，也不想再面对，我一个人独自流浪的日子。是不是二十年后再唱起，你在我身边，有你伴随，和有缘再聚这样令人欲哭无泪的歌曲。天真的声音，在耳边时时回响，有谁会为当时的退却自责。彼此为了明日的相遇，而忘掉错对。来怀念过去，曾经也放佛共患难享乐趣，不相信这宿命姻缘让彼此，悲伤至绝望。别感到孤独，在美梦里祝福，也别互相诋毁，奔波的风雨里，不能治愈的醒和醉。所有故事已发生，不能抹去再重来。盼只盼，漂泊的岁月里，你能把我的心意留下，让我别沉沦，我宁可憔悴。我也是经历过HOT、神话、东方神起时代、沉沦于腐世界的堕落女子，不管年纪多大，都免不了在王道少年们的生活里添油加醋几许。蓝大当年写eric和andy的王道小说时，我也曾翘首以盼过诸多个不眠之夜，守候在大人的坑前，甘愿为了编造出来的情节动用泪腺。陆风和小辰的少年遭遇颇有点白先勇《孽子》里赵英和李青的意思，虽然，陆风企图一力承担，终逃不了劳燕分飞的下场。这部小说的成功之处在于，它横跨时间长达二十年，硬是让两个翩翩少年，自然而然的变成人到中年的老大叔。然而，时间不是问题，年龄不是阻碍，只要人间尚有真情在，不怕爱情不再来。小辰注定是个悲情人物，碰巧又遇上了霸道的陆风。蓝大一向擅长强攻弱受的配置，又经过那么多坎坷，想不哭都不行。小辰和陆风分别有一次异性之交，最终还是走到一起。陆风在对待小辰这方面，也曾采取过各种卑劣强硬的手段，不仅是小辰心痛欲绝，对陆风说出“我恨你”的话，即便是读者，也无不为之动容。什么样的感情能让一个人深深的爱着你，爱你到地老天荒，爱你到时光变迁，爱你到至死方休？当小辰在病床上像个活死人一样，一躺就是一年之久之后，陆风还能日日守候在床边，迎着窗外的阳光，做日常最寻常的琐事。也许这样的日子才是应该经历的最美好的日子，从此没有争吵和分离，从此没有怨恨和沮丧，从此相守彼此唯一。如今，虐心虐身的小说不胜枚举，却很少有这种深入骨髓的刺痛感，双程之归程算是一个里程碑。很多年前看双程的时候，哭的稀里哗啦，后来一直一直都不敢再翻开，还是喜欢轻松搞笑的氛围和那些若有若无的暧昧，写的东西基本都是清水文，但却始终都觉得这部给心里蒙上了一层薄雾。双程之后，再也不敢重看一遍。很久没有插手耽美了，刚刚忽然和朋友提起这一节，不由得想起归去来的沉重双程。很多话想说，但不能向深处去想，只怕种种情节翻覆眼前，又要泪流成河了。

7、为了gay而gay,感觉失望,在适合的地方不结尾,偏要拉的这么长,而且出场人物基本上都是gay,gay的世界只有gay吗?作者把gay描写成是被排挤的一群,忽略了gay在实际社会上的地位.作者看来并不明白gay是相对于男,和女的中性群体,比男更细腻,比女更狂野...一味的着笔与性爱场面,描写深入,忽视了gay的心理需求.这书只适合压抑太久的同志们看.其他实在没什么看头

8、心中永远的双程永远的程亦辰永远的陆风不可磨灭的记忆泛滥成灾的泪水关于那些故事关于那些情感关于那些在我们心中走过的人所有的所有都让人无法忘记……

9、这位作者的心理、细节描写可谓出神入化……但是折腾读者的功力也很出神入化==我当年第一次看的时候，基本上就是死去活来好几回……非常的考验心脏承受能力啊！可是内容真的十分吸引人，我一直都舍不得从手机里面删除，可是有很不敢再看，纠结无比，可是那些情节时不时总会突然跳进脑海，生动如画

10、难得有一部小说，在前半段的青涩恋情阶段，也能看得叫我泪流满面的。的确，风辰之恋实在刻骨铭心，充满曲折，尽是感动。陆风不善谈情，陆风为小辰杀人……五年，双方那感人的挂念；五年，小辰的忠贞不渝；五年，陆风的炽热之心。他们重逢，找到了当初小酩和乐杨重逢的那份情怀，太容易叫人动容了。可，小辰不久前被伤得彻底，他们之间还存在误会，小辰再敢和陆风在一起实在是需要莫大的勇气；陆风血气方刚，如愿以偿回国却得到那种回报，外遇也不是不可能……唉~戏剧高潮在后半的双方阵营大坦白！天啊~我是真没见过这么彻底的坦白篇，以前都是受自己憋屈到死最后也才顶多是淡淡告白，这次太畅快，太解气了！有误会就要说嘛！难得有这么爽快的阅读历程。最后是在一起了吧……可我知道风辰之恋还将继续，还将面对更大的挑战，展示最与众不同的故事……

11、好多次在深夜躺在寝室的床上，室友都已经睡得安静，难以言说无法逃避的荒芜感袭来的时候，太孤独有点受不了了，就会把双程拿出来看一看，看每一个感动了很多次的细节，还是会不自觉掉眼

泪，然后，就觉得感动，亦觉得温暖，陆风与亦辰的世界，就是这样的啊，悲伤却不失温暖，因为可以感到爱，只有一段，我只看过一遍，那种伤心有点受不了了，那样的灾难，再怎么相爱却也要二十年才有可能重新在一起，这个故事里，我唯一但愿从未发生的一段。

12、不得善终不得善终。我一直被困在这四个字里。但愿不是真的。第一次看双程的时候只是抱着随便看看的心态，从中间开始断断续续的看，看了一点点就给扔一边了，觉得并不是我喜欢的类型。然后有天半夜我就认真的从开头开始看起，于是他妈的我一看就看到了早上七点多，不知道为什么中间一点也不觉得困。一边心痛一边哭还一边流鼻涕，真是狼狈。陆风说，“程亦辰，我爱你。”陆风说，“我喜欢你，我喜欢程亦辰，陆风爱程亦辰。”陆风说，“哭什么，我这么喜欢你。”陆风说，“怎么办，我这么喜欢你。”告白一次次的越来越像祈求，就好像是在奢求一份根本不能得到的爱情。每个人都恨着陆风。程亦辰说，我爱的人都恨着他。程亦辰对谁都好，是一个实实在在的老好人，唯独对陆风。陆风说，你总是先想到你妈，然后你弟弟，再来是秦朗，最后才是我是不是？！陆风喊出这句话的同时该是多么绝望。陆风说过这么一句话，“他虽然爱我，但是他从不会护着我。”是不是程亦辰对自己或者陆风太有信心，认为他再怎么伤害陆风，陆风都不会倒不会怪他吗？还是程亦辰对陆风从来都是残忍的？其实又不愿意承认程亦辰是这样的。他夹在家人和陆风中间其实也已经都崩溃了吧，才会脱口而出说，卓蓝，我们结婚吧。于是我很难想象当陆风抛弃一切从美国回来找不到程亦辰的时候是何等的心情。后来两人的见面就变得可笑又可悲。二十年过去了，一个四十一岁，一个四十五岁。为什么程亦辰却还能说出对不起请原谅的字眼来？虽说当初那些事情陆风是需要负一点责任的，但程亦辰却从来都没顾及到陆风的感受，一味的责备陆风，如果从最初开始程亦辰就试着体谅陆风，那么事情是不是并不会这么一发不可收拾？所以后来陆风折磨程亦辰，我一直认为这只是陆风的发泄，陆风对程亦辰的惩罚。虽然这惩罚是既虐人又虐己。程亦辰的妻子卓蓝是个很好的妻子，她只是希望着她的儿子她的丈夫幸福，再得知陆风对程亦辰的惩罚时悲愤的拿出早已准备好的枪对着陆风啪的就是一枪，当时她是什么都顾不上了，只是愤怒，只是伤心。但是这一枪被程亦辰挡下来了，他说他恨他的，但是我们都知道他还是爱他的，只有陆风和程亦辰这俩小傻瓜都不清楚对方的心思，愣是互相折磨。该说程亦辰是傻还是残忍，醒来之后的他还是想着怎么离开陆风，却怎么的就是忽略了心里最真的想法呢？他怕受伤，但曾想过陆风他也一直是怕受伤的那方呢？程亦辰的弟弟和秦朗想着就是带走他，兄弟相见自是有很多话聊，两天两夜无声无息的。可怜了陆风蹲在程亦辰家里愣愣出神。程亦辰见到他时，陆风是一副破败的样，陆风见到他的那时心里该是五味杂瓶噁里啪啦倒了一地吧。所幸程亦辰后来还是选择了留在了陆风身边。他在路边一路奔回来踉踉跄跄的摔倒了，抓紧了身前的人的裤脚，他知道那是陆风的，他想通了，即使再回不到从前，他也希望每天都能看见他。如果故事到这里就卡擦掉的话，该是多么美好，后面那些就无视了吧。说是一本书，里面那些人物啊事啊都是虚拟的，我却早把它当成了一个真实来看待，这是我在重温完双程更加确定的一件事。看着看着就觉得在我不远处正上演着这样的戏码，陆风程亦辰的身影总在我眼前飘，感觉这世上真有这两人。从来没有哪一本书带给我这样的感觉，所以双程当之无愧是我心中的NO.1。双程让我想到了我最近在看的一部电视剧，恩恩怨怨了一辈子，就好像要走到生命的尽头这剧才会完。我在想是不是得到了生命的尽头陆风和程亦辰才能有个结果，而这结果是好是坏却又不得而知。想到那个算命师对程亦辰说，你这辈子注定跟男人纠缠，最后不得善终。只希望这句话只讲中了前半句话，后半句话就当作是屁话。好多人都恨着陆风，我却对他是又爱又心疼的，我对他产生不了一点恨。即使他做了多么过分的事，我只觉得他让我好心疼好心疼。程亦辰始终有一大堆人默默的爱着他。那陆风呢，陆风为了程亦辰不顾一切，他就只剩下程亦辰了，再没有其他人了。程亦辰却总是把陆风放到最后一位。值得欣慰的是程亦辰终于要为陆风护一次短了，结果作者蓝淋就给我这样噤然而止了。我只小小的希望着蓝淋能给陆风和程亦辰一个好的结局吧。只希望这一刻不是凝固而是永恒。

13、不管有多少人觉得这本书剧情烂 对白假 都没有影响到我对它的喜爱陆风 这个让人畏惧却也心疼的男人 一次又一次让我掉下眼泪心里是顶佩服这样的人 他的感情 付出了就是付出了要也要的光明正大 就算程亦辰中途有过动摇 也要把那些阻碍扫开亦辰的妈妈 弟弟 老婆 一个都没放过 如果不是爱到要死用得着这样吗喜欢看他们老掉后的故事 那时的陆风已经开始学会忍让 那时的陆风也开始卑微 那时的陆风才开始变得像真正的人也许宝藏真的不想离开怪兽 就算所有的人都觉得怪兽是坏东西你不是宝藏你怎么能明白呢也许所有的人都觉得陆风是坏人 可是对程亦辰而言 这是他这辈子的爱他最爱的男人 已经开始认输 服软 祈求 那个从来不知天高地厚 唯我独尊的男人 竟然已经变成这样了 他最重要的人都这样了 他还管别人做什么呢 看到这里的时候 真的哭的很凶 不知道为什么 你看原来爱真的这么美

好

14、才来看这篇归途 太懒了好长一篇想弃文，但也睡不着就一看到底。边看最后的H部分边抹了几滴眼泪（哎哭点好怪），跨过了几十个年头，分分合合，时间啊坏东西，小辰越发的卑微，陆风越发的忍让，他是45岁的男人了，和20年前的他好不像。你们都不完美，但在一起就感觉无敌了~

15、这套书是暑假躺在床上看的，看了一天，哭了一天，泪流满床~~~~(&t; &t;)~~~~ 结局是HE，在20年里那么多艰辛、苦难，伤与被伤之后在一起幸福着。蓝淋的文自此开始接触，还是最喜欢这部，文笔细腻，整部书读起来自然流畅，开始的引言也总让人深思和感慨，可以看出作者真是看了不少书呀~~~总让人有淡淡的心疼，所以那其中夹杂的甜蜜也让人记忆深刻。。。。。。刚看完时实在没勇气再看第二遍。。最近刚看了一遍，又是哭得淅沥哗啦了，可是就是不想放下~~~~~没看过这部的，一定不要错过呀~~~~次作者写文还不错，《难言之欲》也不错，貌似还有广播剧，要做的不错~~~~

16、何事同去不同归。菲列特利加那句话：民主主义也好，世界变成原子也罢，我只希望他能在我身边半睡半醒地看书。梦想只是如此。请原谅我略过归途，那一份在十四岁的韶华时光。因为当你步入了中年，你会发现，那些美好的年代，多么珍贵。连回忆都如此刺眼。而越幸福，就回忆就越悲伤。人生即使如此，误会多如尘埃，有些能够解释，有些则永远埋葬在时间的洪流中。爱之深刻，恨之入骨。由爱生恨，由恨生爱。我不怪陆风，也不责备亦辰。生活就是那么的无奈，归根究底，也说不清谁是谁非。如果。如果没有分别。如果没有伤害。如果没有结婚生子放弃相守。如果没有重逢。是不是一切都会截然不同。是不是时光匆匆划过，记忆就此停歇，两个人安静的度过自己的一生？所有的烟华陨落，所有的激情消褪，所有的回忆停止，然后和世界上千千万万的其他人一样，在最后的最后，寂寞的叹息？粗暴，花心，任性，冲动，不择手段。陆风。这样的陆风。让人又爱又恨的陆风。故事就可以完结，大家相安无事，你做你的公司老总，我娶我的豪门千金。这样就好，纵使悲伤，也终究可以化成了惘然，归结在长长的一声叹息中。但是偏不。发现了，找到了，又来到他面前。羞辱他，折磨他，连最后一点尊严都扯出来丢到地上。所以活该。陆风你活该失去他是你活该。他没有死但是成了植物人，整整一年。他最后说的是“我恨你”，不是爱你是恨你。这样直直的刺入到你的心里，我看着很开心，可是，为什么还会觉得.....难受呢？比仇恨更深的，又是什么呢？心，老了。从十四岁的少年，到这样心老力衰的中年。悲悲喜喜起起伏伏。痛过，哭过，笑过，爱过，恨过。二十年。已经没有下一个二十年了。我们和好吧。和好吧。我们已经，已经没有下一个二十年了。“所有对我来说很重要的人，在提起陆风的时候都是这种表情。我爱的人都恨著他。”“我知道他不是好男人，我知道再爱他的话，就太没骨气，轻易原谅他的话，就缺乏自尊，如果不冷淡地对他，就会对不起他伤害过的那些人，弟弟，秦朗，卓蓝，文扬.....”可是，害怕失去身份就会被亦辰抛弃的他，放弃家业，千里迢迢赶回来却见不到亦辰的他，一文不名苦苦支撑的他，几十年来都没有亦辰陪在身边的他，一直在反反复复找亦辰的他..... 终于知道亦辰和富豪的女儿结婚生子的他..... 那一年里在床前守著亦辰的他..... 陪著复健，在病房外面隔著玻璃悄悄看亦辰的他。风雨无阻，每天都来书店等的他。..... 在酒店大厅里静静坐著的他。被车子拖著跑的他..... “他也是会痛的。而我居然到现在才想得到。我只觉得对不起卓蓝，对不起文扬，对不起弟弟..... 只觉得恨他。却从来都没有对他说过声抱歉。他那样孤独痛楚的二十年，我又拿什麼来还他？”“陆风.....陆风.....”我哭他那被浪费了的青春，哭他那不该有的卑微，哭他那伤痕累累的温柔。所以就能和好了吧。已经不是少年了，如果连剩下的时间都用来怨恨。又有多久能够相爱。《房客》里陆风怀疑自己得了AIDS，他很害怕。是的，辛苦了这么长这么长的时间，终于可以在一起了。怎么可以死。努力的把原来所有的不良爱好改掉，做健身，控制饮食，定期检查。为的就是有更长的时间来相爱。把过去的二十年都弥补回来。怎么可以死？！偷偷的见心理医生，害怕亦辰知道，害怕他离开.....我们都看到的是陆风飞扬跋扈的样子，叱咤风云的样子。其实，他才是没有人保护，缺乏安慰的那一个。他比我们更容易受到伤害。.....最后的最后，我原谅了陆风所有的一切。PS碎语.....我就是想写陆风！！再PS到目前的结局为止，我们可以说那是一个HAPPY ENDING。好吧，我坚决是不会去看那之后潘多拉的.....虽然我已经看了.....看的结果就是.....让我死吧让我死吧让我死吧.....都二十年了还不让人安生啊啊啊啊啊啊！！最后停的那个地方！！！！啊啊啊啊！！！！死吧！！！！这么能够这样！！！！不要让我知道潘多拉的存在啊啊啊啊！！！！默.....我恨.....

17、《双程》系列真的可以算我耽美的入门教材，记得高一的时候同学有租那种小本的书回来看，双程是那阵我们班多数女生中相互传看的书。那个时候很喜欢陆风，他虽然不善于表达自己，但他却是

## 《归途》

一个很有担当的人，他们的故事很长，纠缠了一辈子，好在蓝大总算给了他们一个HE。后来也读过很多耽美小说，只是印象最深的还是这个，建议看完蓝大的所有小说。你才发现原来书里的每个人物都有联系，很秒的一点。

18、归途 LONG WAY HOME 谨以此文献给我生命中所有离去和停留的人 喜欢的一位诗人说：“有一个故事，也只有一个故事值得我们细细讲述。”对我而言，正是如此。这是蓝淋在《归途》卷首的话谁能告诉我，人的一生究竟有多少个七年？人身体中的细胞每七年会完成一次更新，七年以后，我不是我，你也不再是你可是亲爱的，我们爱了多久？我们还能爱多久？苦苦痴缠，你的情是让我甘之如饴的毒药所以，将你献给我爱着的爱过的爱我的人

19、昨天花了一天的时间，看《双程》，写一对同性恋兄弟的爱情，居然是以厦门大学为背景写的，让我很伤心。可以看出，是个年轻的孩子写的，因为背景是演武大桥盖好后写的。里面写了很多场景，有熟悉的，比如海和建筑学院，也有不熟悉的，比如酒吧。同性间的爱情的描绘，让我想起曾见过的那些厦大的富家子弟，基本上和小说里描绘的很像，高大、帅气、才干、富有，我总是在光合作用的咖啡厅看见他们。奢侈而无所谓的感觉。他们很厉害，很早就会赚钱。真是不是同一个世界的人。有的人不掩饰轻蔑，有的人很客气。内心的苍凉，却没有高贵的理由。早上，公交车上看见一对同人。小受很漂亮，特别的挺翘的鼻子，坐在椅子上。小攻有点像白斩鸡，但是气势不错，站在小受旁边。我多看了几眼小受，他就低下头了。是不是该羡慕这样的情感？亦或把羡慕化成祝福？看过的同人小说里，小攻不仅气势强，而且往往富有；小受很平凡，却温和，也无所成。假如把两个人写得一样强大，不现实吧。但是，仍然是这样区分强弱，和男女又有何别？还是在说平衡的事情。为什么有那么多同人女？这样爱恋着同人小说。是厌倦了异性爱情小说，还是喜欢同人间的更为突出的忠贞和暴戾？同人小说后面必定出现的富有，也是让人向往的理由之一吧。《精子战争》里，说同性之性，也是繁衍的一种手段，甚至说是比较强的手段之一。果然会发现同人小说里的人都有孩子。或许只是为了世俗传统的需要？为什么《双程》不写的决绝一点，要顾忌那么多世俗的爱好和眼光。不美好的同人之爱，当如何？以为不能忘，真的不能忘。以为能忘，却有块烙印，扯痛每一根神经。——献给王凯。

20、看耽美的,如果没有看过双程的实在是说不过去.很很很折腾...看的时候纸巾少说用了N包...一直不敢再重看,不是说看的很痛苦.而是双程就是一个令人着迷又很需要勇气看完的过程.陪着主角喜与悲,无奈,重逢...令人觉得就这样过完了一生..情绪很复杂,心情很沉重.所以就算文荒到不行都不是很敢重看.唉..不知道怎么说,很纠结吖.可能有一天我会再看这个文的,带着平静的心情来重温他们的故事.没看过的人我严重推荐!不过看完很纠结的人不要怨我...

## 章节试读

### 1、《归途》的笔记-第1页

他很疲惫，又总是绷著背坐直，一言不发的认真，姿势让我幼稚地想起书店存货里的儿童画册中守护著自己财宝的巨龙。  
强大又孤独。

从来都认为，勇士杀死丑恶巨龙，把他抢来收藏著的所谓珍宝带出沼泽或者山洞，是天经地义的事，值得称道。

只是，如果巨龙的珍宝会说话……

如果它懂得好好思考……

也许它只想陪在巨龙身边，也说不定。

虽然沼泽里腐臭，山洞里暗无天日，守著它的巨龙丑陋凶恶，并不温柔，世上的人人都痛恨。

可是对它来说，其实只有那里，才是它最温暖的地方。

# 《归途》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